

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文件

沪工程委〔2018〕46号

关于成立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落实上海市委第五巡视组反馈意见 整改任务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机关部处、直属单位、学院（部、中心）：

为落实上海市委第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确保整改实效，经研究，决定成立“落实市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现将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

组 长：李 江 夏建国

组 员：史健勇 鲁嘉华 朱晓青 姚秀平 王岩松

二、工作小组

组 长：王 陈 朱洪春

组 员：茅红柳 柳如荣 缪行外 朱 蓓 倪智勇

徐 阳 钱慧敏 吴 清 刘国斌 宋勤健

孙文钧 段海霞 周 洁 刘宇虹 于治水

许传宏 虞 蓉 袁 蓉 柴晓冬 王 勤
曹开云 沈海庆 王振钧 胡义刚 李 军
徐滕岗 徐建华 董旖旎 施 明

落实市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组建过程中的具体协调工作由党委办公室负责。

落实市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任务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成员将根据职务变动自然更替。

特此通知。

中共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委员会

2018年10月24日